人物散文的故事化表达

——谈《晨曦中的读书人》的文学特质

孙鸿

这是一位致力于阅读推广工作的作家，是献给书香安康的又一份厚礼！散文集《晨曦中的读书人》是安康知名作家李焕龙先生继《阅读者》《图书情缘》《我心目中的图书馆》《悦读者说》《安康题材纪实文学评析》之后的第6部以全民阅读推广为主旨的文集。

乍见《晨曦中的读书人》的书名，我不禁为作者捏了一把汗。这部散文集的书名直白地界定了它的几个要件：人物——“读书人”，事件——“读书”，创作主旨——宣传阅读推广典型，示范带动全民阅读。用几十则单篇人物散文来抒写“读书”的“读书人”，在体裁、题材、人物、事件、主旨都一刀切似地“自我限定”的情况下，如何提高每则单篇散文的辨识度，避免同质化，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其写作难度可想而知——既要写得有文采，又要“读书人”形象真实典型、个性鲜明、生动形象，还要体现作者的创作主旨和思想情感，谈何容易！当我带着某种“担忧”翻开这部散文集后，竟一口气读完了它——原来李焕龙的这些人物散文，竟自带一种引人入胜的特质。深究其缘由，那便是作者巧妙地采用了一种平实的故事化表达手法，并将它运用得炉火纯青。

“人物散文”是以人物为题材并以表现人物为主旨的记叙性散文，主要包括三类，即记叙人物生平事迹的记传性散文人物传记、人物回忆录、人物印象记、文学性的祭文及碑志等；描述新人新事的报告性散文文体的人物速写、专访等；写人记感、写人寄情的文学性的人物随笔。《晨曦中的读书人》既非人物传记，也非人物专访，而是一部有关“读书人”的人物随笔集——李焕龙将他作为资深文化工作者、广电记者和作家的敏锐和热情，聚焦在他近十年的工作重心——阅读推广中，为读者呈现了一个个生动可感的“读书人”形象，而故事化表达———主题人物化、人物故事化、故事细节化、细节情感化，便是实现这部文集文学价值和社会价值的重要路径。

主题的人物化

任何主题都是宏观的，李焕龙深知无论写作对象的主题偏向哪方面，故事内容都需要立足于人物这一基础，并且有人才能有故事，才能取得较好的传播效果。因此，他将文章的主题赋予人物，并通过故事来丰富作品的架构，活化人物的形象，深化文章的主题。

在《阅读使者》一文中，自办农家书屋的七旬退休教师李传文承载了该文礼赞主人公传播文化、扶贫扶智、造福乡里这一主题；在《跟书学艺》一文中，苦读苦办电视的付德银支撑了该文拜书为师、转益多师、读书益智的主题；在《阅读者》一文中，爱读书、会读书的退休干部王文林体现了该文读书怡情、读书养心的主题；在《民间馆长》一文中，浑身书香气、泥土味的“民间馆长”朱正富体现了该文表彰基层农家书屋阅读推广的主题……

在《晨曦中的读书人》一书中，阅读推广、书香安康建设的创作主旨是由一个个具体的人来呈现的——作者将主题具体化，着力于人，让作品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成为凸显主题的人物主线，讲述“读书人”群体的“读书”故事。正因为这些“读书人”故事的叙述，才使得主题更加具体可感，使人物更加鲜活。

人物的故事化

作为人物散文，写什么，强调什么、彰显什么、颂扬什么，归根结底就是由故事来呈现的。确定了单篇文章的主题，找好了人物着力点，接着便是展现人物身上的故事。讲好“读书人”的“读书”故事，是《晨曦中的读书人》全书引人入胜的关键。作者在同质化的“读书”题材之外独辟蹊径，以新闻记者的敏锐性和判断力，搜寻有效信息源，深度挖掘、发现人物的闪光点，选择突出和强化主题的故事来丰满人物。他将作品的关键点放在人物身上，重点挖掘人物的“读书”故事 ，叙述人物的“读书”生活与经历，通过故事化表达的方式展示人物、深化主题。作者始终以第三人称“上帝视角”出发，几乎所有的单篇均通篇以“他”（“她”）来指代主人公直接展开情节、描写人物，用第三人称叙事视角叙写主人公的“读书”故事，展现他们的“读书”事迹，往往直到文尾才点出主人公姓名。这种“上帝视角”的叙事，不受单一的主人公视角限制，使作者得以自如地叙述一个个“读书人”和“读书”事件里的各种细节，描绘故事中的“读书”场景，自由地将它们进行拼凑剪辑，以显示出人物、事件的价值意义和作者的价值判断，进而在作品里建立一个有秩序的、有意义、有的示范性的书香安康场景，塑造有典型意义的“读书人”群像。

在《阅读使者》一文中，作者用回乡—财神—导师—天路—赛跑6个故事串起了阅读使者这一主题，讲述了汉阴县委党校退休教师李传文自费建农家书屋，造福家乡的事迹。在作者的生动叙述中，全国农家书屋的典型代表——年过七旬的乡村阅读引领者乡村阅读推广者、乡村服务的志愿者李传文的形象现诸笔端、跃然纸上。在《他的书山他的书》一文中，作者在满院书香的营造中，叙写了民宿老板杨麟的“读书人”形象——从创办伴山图书馆到出版的六部诗集，随着叙述的深入，人物形象也经历了从模糊到具体、由平面到立体的艺术变化过程，读者心中的集民宿老板、图书馆长、诗人于一身的“读书人”形象也逐渐立体、鲜活起来。

在这部散文集中，作者始终用故事说话，通过一个个大到自建乡村书屋，小到亲子阅读的关于“读书”的故事，小口切入，完整叙述故事，既脱离鸿篇论述的窠臼，又避免碎片化。整个作品既充分保留故事内容的真实性，又适当运用艺术化手法来设置悬念，或者对故事细节进行精细加工，突出主人公的普通与不凡之处，最终使作品内容更加丰满，更加引人入胜。

故事的细节化

一篇成功的人物散文往往有着大量生动的事实和细节，而不是抽象的议论或评判。准确、逼真、生动的细节描写是李焕龙先生人物形象描写的重要手段，它对于深化主题，烘托环境气氛，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在散文集《晨曦中的读书人》中，作者敏锐地捕捉传神的细节，以“工匠精神”从每一个细节入手精心打磨，在有限的篇幅内增加真实生动的细节描写，展现“读书人”的精神风貌和性格品质，传递人物的内心情感，刻画人物的独特个性，塑造可亲、可敬、可近、可信、可学的典型，使人物形象取得呼之欲出的艺术效果，从而引起读者的共鸣。

在《敬书之人》一文中，作者以细腻的笔触描写了徐崇树老人用白毛巾擦手、垫书、包书的细节，以少胜多，见微知著，以新鲜、独特的视角，突出人物性格、言行举止、内心世界，使人物更加丰满和完整。《父亲读书》中父亲以入党誓词学识字的细节，以及《二叔的书箱》中二叔以图画识字读《农谚》的细节，平淡中现精彩地刻画了人物形象。在《书香与饭香》一文中，作者细致地描写了一位外卖女母子三人在图书馆院内进餐、读书的温暖细节，励志母亲的形象呼之欲出。在《晨曦中的读书人》一书中，生动的细节描写有效地增强故事的现场感，烘托出环境气氛，突出了形形色色的“读书人”可贵的“读书”细节，给读者以强烈的情绪感染和价值引导。

细节的情感化

散文是最能体现作家自我意识的文体。挚情是散文的灵魂，散文集《晨曦中的读书人》就是作家的挚情结晶。这种“挚情”包含几个层面：首先是李焕龙对安康这片土地的热爱，对生活中一切真善美的热爱；其次是李焕龙对安康文化的热爱，对他笔下人物的热爱；再次是李焕龙对文字美的执着追求，包括对语言文字美本身的追求、对文章的篇章结构美的追求，以及对文字表达出的情感美的追求。

这部书在平实的叙述中，总能给人一种温暖和触动——李焕龙先生在字里行间渗透了对书香安康建设的拳拳之心。他用真实的情感去感染读者，使读者在情感上对作者所描述、塑造的人物产生共鸣。作者一方面通过真实的“读书”故事，以及见微知著的“读书”细节，深入挖掘和充分传达人物爱书、敬书、读书、迷书的情感，并以此打动读者。另一方面，在叙事过程中，作者有意识地将自己“暴露”在读者的视线之下，讲述自己关于“读书人”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从容不迫地进行故事叙写。在娓娓道来的讲述中，叙事人的机敏、关于读书的价值观念、审美情感等真知灼见就自然而然地流露了出来，从而使作品产生以小见大，微中见巨的艺术效果。

李焕龙是一位有着极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的作家，已出版的数十部作品无不体现了他对社会人生的深刻思考、对生活的体认和感悟，以及对安康地方文化传承、发展的鼎力助推。10年前，他就任市图书馆馆长之职后，便由一名勤奋苦读的“读书人”、辛勤笔耕的“写书人”，顺理成章地“转型”为全民阅读、书香安康建设工作的策划者和推动者。在卓有成效的工作中，他以阅读推广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资深记者的素材敏锐感和价值判断力，敏感地发现和挖掘安康形形色色“读书人”身上有价值的人格因素及阅读推广的示范价值，并用作家之笔将这些形象活现于笔端，进而创作了大量颂扬“读书人”、助推全民阅读的散文。

走进散文集《晨曦中的读书人》，仿佛走进了一个引人入胜的人物画廊。作者用一个个真实、生动的人物故事，如数家珍似的将书香安康的“读书人”——农家书屋的创办者、社区书屋的维护者、读书会的发起人和组织者、个体或群体的读书人、作家或习作者等无数爱书、读书、传播书、受益于书的人物生动地呈现在读者眼前——他们无一例外都是热爱读书，并从读书中汲取生活动力和生命力量的人。是“读书”乃至推广阅读的行为让他们聚集在作家笔下，并在其文学化的描写中，活化成独具风采神韵的书香安康“读书人”群像。

我相信，随着散文集《晨曦中的读书人》的发行、传播，这些活跃在全民阅读推广工作中的“读书人”的示范力和影响力，将发酵般地在书香安康发挥积极效力。

以文为伴且行且歌

王腊梅

窗外的花朵开得奔放，书桌上洒下几缕阳光，投下一道道温暖的光圈。多年前，当第一次看到文字被印在报纸上变为铅字时，几多愉悦，几多满足，幸福瞬间涌上心头。徜徉在文学作品中，一幕幕指尖飞舞，一次次欢欣雀跃，一场场文字与时光的较量，一帧帧幸福美好的画面堆砌出宝贵的记忆。打开电脑，再次想诉说心声时，阳光恰好照在纤巧的手指上，这双手常年与文字缠绵，早已将苦涩的幸福写入心间。

初入写作之门，我的文字青嫩、晦涩，像是初长成的少女，可圈可点的洋溢着青春的张扬，却又少了深刻内涵与几分流畅。

尚记得刊登第一篇拙作，我写汉江，反复修改了十几遍，仍觉得词不达意。那些字句就像困在笼中的鸟儿，扑腾着翅膀却飞不起来。后来，诚心拜师学艺，找出他们书写汉水系列美文品读揣摩，学习他们的描绘手法和写作技巧，从中汲取精华并融会贯通到自己创作之中。渐渐地，我学会了在文字中安放自己，也拥有了驾驭文字的能力。一枝花，一场雨，一次邂逅都能够激发创作思绪。我看到色如胭脂盛开的桃花，创作出《又见桃花开》；我听到一首歌，便写了《夏日里的风》，我全心投入工作，带着对行业的使命责任《走进汉水防汛纪念馆》，我与银发老太太交谈，便想起了《我的奶奶》，思念如泉水般倾泻而出，原来关于奶奶、关于家的记忆早已在心底酝酿成熟，只待此契机和盘托出……从此，我对“文字是有生命的”这句话深信不疑。

常常会在深夜写作，甘当暗夜的“夜猫子”，那个片刻连空气都是安静的，我的指尖飞快地在键盘上抬起又落下，键盘啪啪作响，伴随着深夜无尽漆黑，我几乎能听见心跳律动和灵感骤降。微弱的光晕里，飘浮的尘埃伴着每个字节，如同跳动的音符翩翩起舞。这些细微的感受，是种来自心底的享受，也让创作成为一种近乎神圣的仪式。它就像春天的溪流，自然而然地流淌开来。后来，我的文章陆续被省市多家报刊发表，那种幸福和喜悦无与伦比。对文学创作更加充满了信心，它就像生长在丘陵之上孤独的灌木丛，从生根发芽到逐渐蔓延，虽生长缓慢，但结构紧密，数年间便能连片崛起，颇为振奋。

入之愈深，其进愈难，而其见愈奇。新的烦恼，是一股脑地将能感知到的事物，能触动心灵美景与情感都宣泄纸上，在充分地输出表达过后，突然发现好像能倾注笔下的事务了无风华，难道这就是创作瓶颈期？我开始用新的眼光观察生活。那些看似平凡的瞬间，街头巷尾的烟火气息，春去秋来的自然更迭，一个小物件、一张老照片、激情燃烧的瞬间后浅读的那几分惆怅，以及生活中的小确幸为我所用，皆是散文创作的素材。

我开始用“微焦镜头”把它们捕捉。记得那年，许久没下雨，拙作《盼雨》把内心对雨水的渴望从雨滴从天空中坠落，掉在地上摔碎了的样子到兴奋地在雨中漫步，倾听雨水落在地面和树木上的声响，湿漉漉的路面映照出的街头的灯光，小花小草贪婪地吸吮着来自大自然的甘露，这些都能触动我内心深处的情思，转而将其化作笔下的文字，而这些文字再度翻越，仿佛记忆有了形状。

逛菜市场，看到卖菜大婶布满皱纹的笑脸，自然而然地想起经典《城南旧事》里的宋妈；有时我踱步公园，白发老人相互搀扶渐行渐远的背影，让我想起朱自清的名篇《背影》；偶尔爬上山顶登高望远，脑海里便浮现余秋雨的名作《庐山》……这些平凡的瞬间在文字的映照下焕发出别样的光彩。

自从用文字记录以后，岁月的沉淀竟也有了别样的意味。一如我用包容一切的目光看待世界，在琐碎中发现美好。在《谁的中年不沮丧？》里，梳理了半生的得失，写尽了中年人窘迫与困顿；在《愿你我成为彼此的榜样》中，重新审视了作为母亲的角色，记录了女儿的成长过程，深深地体会到原来父母子女一场，终是渐行渐近的欢悦；回到几经风霜残破的老屋，写下《老屋琐记》，那些经历过岁月洗礼的红砖青瓦，几经起伏风蚀后的沧桑痕迹，仿佛写满了一个个儿时的故事。文字像一面镜子，照见内心最真实的模样，文字也是一剂良药，苦在口里，却慢慢地疗愈。一些无法诉诸口的焦虑与恐惧，于文字中得到宣泄与安抚，写作成了我面对生活的一剂良药。

创作需要灵感，当你觉得创作匮乏时，就是灵感缺失之日。我会潜心博览群书，开阔视野，腹有诗书气自华，书读百遍其义自见。

清人袁枚有句话叫“千古文章，传真不传伪”。我喜爱余秋雨的散文，他的文章文采飞扬、思维敏捷、知识丰厚、见解独到，最重要的是展示了文化与历史，展现了自然景观与人文精神的交融，具有极高的审美价值和史学意义。偏爱贾平凹先生的散文，他乡土化写作，是灵气与天才的化身，形成了独有的语言特色。还有新疆作家李娟，她那样质朴、真实、深入地触摸大自然的灵魂，令人获得无限内心平静和温暖；以及迟子建、铁凝、余光中、三毛等等知名作家，他们的作品情操所致，自然为文，自由而不失审美情趣，读起来令人神清气爽，心潮澎湃。故我在读他们的文章的同时，也经常会随手记录自己对生活所感所悟，它是创作灵感之源泉，更是知识的积累。写文章写的是生活，就是热爱脚下的这片土地。当我写下自己的故事时，也在书写着这个时代的故事。每一篇散文都是时光长河中的一朵浪花，记录着生命的痕迹，传递着永恒的价值，它是一种精神的传承。

日过晌午，空气微凉，我忽然明白，写作不仅是一种表达，更是一种存在的方式。在文字的世界里，我们既是孤独的行者，也是永恒的守望者。想要写好一篇散文，除了语言流畅、有感情以外，还要有文采。小说靠情节取胜，散文虽散，但真情实感，记录生活。可如行云流水般自然铺陈，也能围绕核心诗意发散，以自然而不失雕琢的语言表达，让每一个字都精准地落在情感的弦上，奏出和谐共鸣之音。

写作是一场没有终点的旅程，每一个字都是通向心灵深处的路标。它是主题明确、意境悠远、富有文化底蕴的思想、情感与艺术的完美结合；它是个性鲜明、节奏感强、以小见大、触动人心的深刻思考，它是一场与自我、与生活的深情对话。我喜欢自说自话，更喜欢用文字歌唱新时代的风貌和巨变，在创作中我看见了更广阔的世界，也遇见了更好的自己和人间烟火。

文化新知

安澜楼夜话

书房小语

任雪姣

春寒料峭，但暖阳如诗。鲜有如此温暖缓慢的时光，清风微拂、阳光曼妙，独倚窗前，一茶、一书、一软笔、一茶点，便是整个午后。斜阳晚照，伶俐的阳光在黄昏稳健持重的抚慰下逐渐褪去锋芒，穿上薄纱般轻盈而柔和的外衣，当那只金色的手掌掠过山峦，掠过河流，掠过绿树繁花，掠过亭台楼阁，缓缓地停留到书房雅室的白瓷花瓶、梅菊字画上时，几分诗意的浪漫在整个书房中弥漫……

常听人说，独处时总觉寡淡无味兴趣索然，身在斗室内心思却早已飘向诗与远方，非要呼朋唤友热闹一番。而我却怡然自得，难得清静，欣欣然在书房中独享寂静。敏锐的五官随屋外风光变幻跳动。一时静听风雨流水鸟语虫鸣；一时细瞧拂晓微曦暮色西沉；一时悄叹春华秋实寒夏更迭；一时嗅闻花木暖香草色清新。四季风景有异各自缤纷。春天，桃红柳绿、万紫千红；夏日，荷塘月色、碧叶田田；秋来，枫叶似火、菊花金黄；冬至，白雪皑皑、银装素裹。四季更替，花开花落，美妙景致皆聚在书房里，着在笔墨下，藏在典籍里，唱在诗词中，一季有一季的美丽，一季有一季的馨香，一季有一季的风雅，一季有一季的感动。

自有书房来，便自诩为“雅室”，取其“典雅”“风雅”之意，但绝无附庸风雅之嫌，而是心向往之。为使其名副其实，便也下了一番苦心收拾装扮。除了三个收纳整齐的白色田园风大书柜外，还添置了同色系同风格的桌子椅子，素色碎花桌布等。书桌上一台青绿色古色古香的台灯为雅室黑夜带来光明，增添些古典韵味；书桌对面墙壁上挂着书画家水墨字画，传递出浓郁书香气息；书桌上白瓷瓶是江西旅游时一眼相中的物什，瓶内常年鲜花不断，更显四季常青淡雅灵动与屏风字画相得益彰；文房四宝不可或缺，特别是那一沓泛着草木馨香而颜色略黄的宣纸，是外公健在时练习书法的旧物，而宣纸尚在外公撒手归西，读书尚文的家风依旧存，无尽的怀念与长情常常如茶泛起。

静坐书房，独酌清茶，常思外公也曾有一间书房陋室，一桌一灯一椅一斜榻而已，空间狭窄远不如现在漂亮大气，时代不同居住环境自不相同。幼时在外公的教习下读书启蒙，桌上《三字经》《弟子规》《唐诗三百首》是启蒙课本。外公是位慈祥而严厉的老师，清晨即唤醒教授起“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我一边煞有介事地晃动着小小脑袋，一边高声诵读着，不消多久这些诗句便映入脑海。外公颔首拊掌，必有糕点共享。

外公入夜必读书。此时，调皮的我也会挤进怀抱撒娇，也要看书写字，外公便慈爱拿出纸笔写出我的姓名，然后指着一个大大的“姣”字，然后对我说道“这是你的名字，一定要学会哦”，我乖巧地点点头，回答得很干脆，一笔一画认真地写起来，写完一个便抬头笑望着外公表扬一番。外公也会慈爱地抚摸着我的头，亲亲我的小脸，然后悉心指点字体的间架结构，传授该如何才能把字书写的笔挺端正。昏黄的灯光下一老一少两个投影在窗帘上，是世界上最温情的剪影。而外公书房的每一个角落，都弥漫着慈爱与温馨。成年后，我一直感念外公当年的严格施教、耐心地讲解释义，为我奠定了做人学文的良好基础。他让我熟读诗词典章，学习古文知识和成语故事，了解博大精深的中华礼仪和为人处世的道理，知识的火花总在我心中灿若云霞，点燃我对古诗词的热爱与痴迷。小小斗室，成为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的发源地，带我遨游在无尽慈爱与知识海洋中。

也艳羡过别人的书房，邻居周文海叔叔，一个喜欢读书而长于绘画的青年人，他戏称我为“小友”，因能完整背诵《滕王阁序》而受邀去他书房看画作。那是怎样一间令人欢喜的书房啊，陈设典雅，色系统一，藏书丰富，文史经哲，书籍琳琅满目。他常常自叹自吟：庭有余香，谢草郑兰燕桂树；家无别况，唐诗晋字汉文章。犹记得当时书桌上摆放一部精装版丝绸封面的《红楼梦》十分耀眼，可见他也是酷爱读书的人。书橱内摆放着很多纸片画作，像是各种姿态的猫活灵活现地匍匐在橱窗里。室内堆满了油画、水彩画、铅笔画，无一例外皆是猫的形象。最令人吃惊的是，他有一面墙的照片墙，照片均是他自己的作品拍摄而成，各具神态的猫，静坐的、蹦跳的、奔跑的、睡觉的、玩耍得栩栩如生。一如居者所言，这些画作是八小时之外的兴趣和爱好，他给我们讲述了一个个与猫之间的可爱可笑故事，并告诉我们一句在当时听起来很深奥的话：“心中如有热爱，便有另一片山海，天地是彩色的，除了工作，我们还要有艺术有生活。”我牢牢记住了这句人生箴言，少年的我们摸着这些照片，心中突然有了憧憬，何时自己也能拥有一间这样的书房，一个可以保护热爱，感悟生活，看见山海的地方。

现在，我的“雅室”得偿所愿，觉得“雅室”之美，并非华丽之装饰所能成，乃在于其古朴典雅，洋溢文化之馨香。我的“雅室”虽不似刘禹锡的“陋室”那般旷达高洁、安贫乐道；也不似蒲松龄的“聊斋”那般诗情画意、下笔生辉；更不似梁启超的“饮冰室”那般牵挂时事、忧国忧民，却也有自己的小欢喜蕴含其中。静坐书桌闲翻书籍，像打开色彩斑斓的天窗，抵达深邃无垠的星辰大海一样，足以抚慰所有的焦虑与不安。烦恼时效法苏轼的“老夫聊发少年狂”，一扫情绪的阴霾；高兴时沉醉于李白的“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在澎湃不羁中洋洋自得；伤感时体会龚自珍的“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在奉献与付出中满怀希望地赓续读书与创作的文脉生机。书房是看世界的眼，是抚平伤痛的曲，是承载欢乐的歌，更是放眼瞭望世界的窗，这个窗与外界是相互贯通的，窗外便是斑斓锦绣的世界和曳曳辽阔的星空。

古人说：“惟书有色，艳于西子；惟书有华，秀于百卉”。藏书于室，便藏富于心，书房是精神的富裕地，灵魂的安乐乡，书生守志的静夜思。长卷在手，日积月累，将改变一个人的心性与气质。难言的心事，无法分享的喜悦与忧伤，都可以在这里找到心灵疗愈的寄托。书房亦可审视过往规划未来，成为连接过去与未来的桥梁。

愿天下所有有志的读书人皆有一间清静书房，以书卷涵养心田。你所收获的，不仅仅是卓越的知识与才情，也是一种风度一种信仰，更是一种传承古今绵延后代乐思乐学的绵绵家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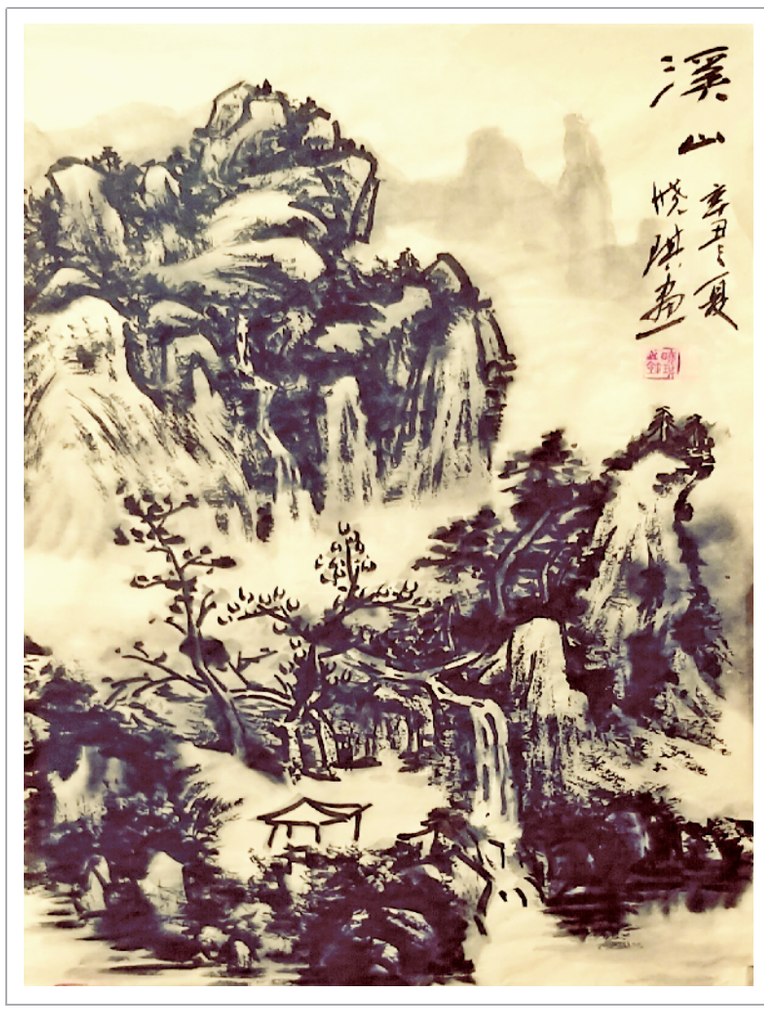

溪山（中国画） 王晓琪 作